

第一章 決心當個有錢寡婦

一場大雨後，減退了三分暑氣，夜風吹過帶來陣陣涼意，田間青蛙呱呱直叫，草叢裡的蛐蛐兒時不時吱吱兩聲。

天上烏雲散去，露出了月亮，像被狗啃了一大口的圓餅，月光遙遙落下，照得田間水面泛起粼粼波光，像撒了細碎的銀粉。

原本該萬籟俱寂的村莊，此刻卻噴吶聲迭起，村子西頭的一戶人家，噴吶伴隨著哭聲，一聲接一聲的傳出來。

青竹紮成的籬笆院內燈火幽幽，屋簷下白燈籠在風中搖搖晃晃，屋內一聲哭，一聲勸。

「遠風他娘啊，妳看開點，日子長著呢，還得繼續活下去不是？」

「這次的地動著實厲害，來得也突然，又恰好是在夜裡，連縣城衙門都遭了大災，縣裡師爺都被砸成了重傷。咱們白村也是不幸，這次總共去了十八個，唉，偏生妳家是不幸中的不幸，一次去了兩個頂梁柱，遇上這樣的事，誰心裡都不好受，可再難受妳也要挺住。」

「遠風和他爹爺兒倆雖走了，但還有遠山和玉姝，妳總得為他們兄妹倆活著不是？妳家遠山是個有大出息的，十四歲就中了秀才，放眼咱們整個山桑縣，百年也沒出過一個像他這般聰慧的，這次若非妳家出事，今年秋闈，他定然能高中。」

「可惜要再等三年，他才能參加科考，不過也無妨，遠山還年輕著呢，今年才十七歲，再過三年正好成年，也更穩重些。妳呀，老嫂子妳是有後福的，等將來遠山考取了功名，妳就有福氣了。」

「嗚嗚嗚……」李春花哭得更慘烈了，一邊哭一邊捶地，「江雲海你個挨千刀的，你要走就走，何苦帶上我兒啊。兒啊，我的兒啊，你剛成親，洞房都還沒入，未曾留下一兒半女，你怎就捨得走呀！」

「嗚嗚嗚……爹爹哥哥，我想你們。」

小女孩抽抽搭搭的哭聲以及少年隱忍嘶啞的抽泣聲，和著噴吶聲、哭號聲，屋外呼嘯嗚咽的風聲，交織入耳，鬧得白小芽腦子嗡嗡的響。

她披麻戴孝地跪在靈堂前，猶如置身夢中一般。

誰能想到，她不過睡個覺，一睜眼就成了剛喪夫的小寡婦？

從昨天下午到現在整整一天，她整個人都昏昏沉沉的，腦中突然多出來的記憶，讓她感覺一切都不真實。

白小芽、江遠山、江玉姝，山桑縣、地震，還有因地震而死去的江家父子江雲海和江遠風……這不就是她睡前剛看完的那本書裡的人物與事件嗎？

她還記得那本書叫《太子爺的小嬌妃》，那是一本團寵文，女主角江玉姝是徹頭徹尾的灰姑娘，男主角朱佑明是當朝太子，十年後便是本朝第三任皇帝。

呼的一下站起身，白小芽拔腿衝了出去，看見屋簷下掛著的簡陋燈籠，白慘慘的在風中搖曳，搖得她心底又慌又亂。

她深吸一口氣，搓了搓胳膊，迎著夜風往院中走了過去。

夜風微涼，吹得她清醒不少，腦子也沒那麼混沌了。

她一腳踩下去全是泥，這種泥巴路，她已經很久很久沒有見過了，而從籬笆院內走到外面，看著繁星點點的夜空，波光粼粼的稻田水面，一時之間，她有些分不清這究竟是夢還是現實，直到一聲呵斥在耳邊炸響——

「妳不好好守靈，跑出來做什麼？還嫌丟人丟得不夠是不！」

白小芽轉過身，只見是一個穿著粗布麻衣的中年男子，由於天黑看不太清長相，但能看出大致輪廓。

因為不清楚狀況，所以她乾脆不說話。

中年男人繼續吼道：「妳還站著幹什麼，還不快回屋裡去守靈！」

這時白小芽腦子裡突然閃過一些記憶，原來眼前的中年男子是這具身體的父親白永貴。

她正要往屋裡走，又見後院走來一個中年婦人，婦人手臂掛著竹籃，看到白小芽與中年男子後，立刻客氣地說話。

「哎喲，親家公，你站在外頭幹啥，夜裡風涼，又剛下過暴雨，快些到屋裡坐，仔細著別受了寒。遠風家的，快些把妳爹請進屋裡來，喝些熱湯暖暖胃。」

白小芽怔了下，隨即調整好心態進入角色，「爹，進屋去坐吧。」

白永貴沒看她，只對中年婦人擺了擺手，「我該回去了，明兒一早再過來，親家母這裡有勞他二嬸子妳多多照應了。尤其是這不成器的丫頭，她年輕不懂事，給你們江家添麻煩了。」

「哎喲，親家公你說這話就見外了，小芽既已進了我們江家的門，那就是我們江家的人，哪裡來的添麻煩哦。沒有的事，親家公你別多想！遠風那孩子和我那大伯哥，他們爺倆……唉。」中年婦人擦了擦眼角，抽噎一聲，「親家公你放心，大嫂和小芽這裡，我會多幫襯著點的，都是一家人，誰能忍心看著他們一家子過不下去啊。」

說話的中年婦人是江家二嬸王大蘭，她這番話說得漂亮，白永貴緊繃的臉都鬆了幾分，對王大蘭客套了幾句，又囑咐白小芽要聽二嬸的話。

白小芽敷衍著應了，轉眼卻見王大蘭笑得跟朵大喇叭花似的，不禁想，她前一瞬還在哭，眨眼間就笑成這樣，不知道的還以為是有人成婚辦喜事。

兩人又客套了幾句，白永貴不再囁嚅，快速離開了江家。

白小芽回到屋裡，重新跪到靈堂前，王大蘭隨後也進屋，和隔房的幾個年輕婦人一起勸慰李春花。

白小芽豎起耳朵聽屋裡人談話，可越聽心越沉，一直到後半夜，年輕婦人熬不住都回家睡覺了，閒談聲才停下來，連噴嚏聲都停了，白小芽仍舊毫無倦意，睜著一雙大眼，不可置信地看著眼前蒼白的一片。

她現在確定自己是穿越了，且穿到了《太子爺的小嬪妃》這本書中，悲慘的是，她穿成了書中死得很慘的炮灰——團寵女主角的惡毒寡嫂，白小芽。

書中炮灰和她同名同姓，也叫白小芽。

早知真會發生這種玄幻又狗血的事情，她就不該去看那本書的！當看到書中配角是自己的名字時，就該避開的呀，為什麼要點進去！

她當初在網路上隨意淘書時，看到有本書的評論下面出現了「白小芽」三個字，因為是自己的名字，所以她就好奇的點了進去，先是看了幾眼評論，然後又去看了正文，看完結局後便昏昏沉沉的睡了，結果一睜眼卻成了書中人。

因為是剛看完的書，所以主線劇情她還沒忘。

原書劇情是以女主角江玉殊為視角，開篇第一章，江玉殊才八歲，天真可愛、活潑爛漫，長得好看嘴也甜，很會哄大人開心。

又因為她是家裡最小的孩子，上頭兩個哥哥都比她大很多，所以她成了家裡最得寵的寶貝，父母兄長都把她當心肝一樣寵著疼著。

整個白村，就她長得最好看，玉雪一樣的肌膚，黑葡萄似的大眼睛，睫毛又長又翹，同齡的孩子都捧著她，村裡大人誰見了都要誇她一聲，說她長得俊俏，跟小仙童似的。

然而女主角天真快樂、幸福安然的生活，在九歲戛然而止，因為一場地震，江玉殊的父親江雲海與大哥江遠風，雙雙喪生。

當天，江遠風剛與炮灰女配角成了親，兩人只拜過了堂，交杯酒都還沒來得及喝，更沒有人洞房，便遇到了地震。

書中寫的是，這一場地震使得整個山桑縣都受到了波及，白村自然也不例外，而白村中受災最嚴重的便是江家。

女配角上個月才剛過完十六歲生辰，嫁到江家不到一天就成了寡婦，她哪裡受得了這個劇變？於是第二天一早，她就哭著跑回了娘家，說不想待在江家了。

結果父親白永貴狠狠地罵了她一頓，說她既已嫁入了江家，便是江家的人，哪怕死了，也是江家的鬼。

女配角委屈，哭著鬧著不願意再回江家，她不想做寡婦，更不想跟著江家孤兒寡母吃苦受累。

只要不是傻子，明眼人都知道，江家接下來的日子會有多艱難。

除了女配角，江家就剩下她婆婆李春花和小叔子江遠山，以及年幼的小姑子江玉殊，江遠山自幼在學堂讀書，幾乎沒怎麼下地做過活，連插秧都不會，幫不上一點忙；江玉殊還只是個小孩，又一直被家裡人當心肝寶貝一樣寵著，肯定做不了重活兒，而李春花一個婦人又病歪歪的，如何能撐起這個家？

雖說江遠山現在是秀才，接下來還會繼續考舉人考進士，但讀書考取功名一事，從來就是千軍萬馬過獨木橋，誰能預料到結果？

女配角不能預知未來，能看到的也就是將要面對的艱難生活，她知道自己若是不離開江家，日後地裡的活，一大半都得由她來做，白日裡勞累一天，夜裡孤床冷被，也沒個人疼，少不得還要被村裡那些個長舌婦嚼舌根子。

俗話說，寡婦門前是非多，更何況一個新過門的年輕小寡婦？

留在江家，被人欺負羞辱，沒人撐腰幫襯，平日下田幹活，累死累活，辛苦一生，臨到頭連個一兒半女都沒有，死了都沒人哭靈，這種日子，誰能過下去？

正因為想到這些，女配角才想離開江家，不想在江家當一輩子寡婦，可是她失望了，她的父親是個極度遵守綱常禮教的人，不僅不答應她改嫁的要求，還親自押

著她回到江家，並當著江家所有人的面宣告，說他自家的女兒從此就是江家的人了，到死也只能入江家的墳。

就連她的兄嫂也沒人替她說話，他們認為再嫁的都不是正經人。

而李春花因為死了丈夫和兒子，正傷心欲絕，無暇分心別的事情，便應了下來，事後等心情緩過來後才幾次找上白永貴，想勸他把女兒接回去，重新找個人再嫁了。

李春花是一個通情達理的人，她雖心疼已故的大兒子，但也知道原主是無辜的，不想耽誤了人家姑娘的一生。

白永貴卻不允許，不僅死活不允許女兒再回娘家，還說女兒要是敢私自另嫁，便要將她沉塘以正家風。

李春花見白永貴態度堅決，便不敢再多勸了。

梳理到這，白小芽長歎一口氣，其實女配角並不是純粹的壞人，因為作者把她的困境跟心路歷程寫得很清楚。

一開始女配角和江遠風訂親時，是歡喜的，江遠風大她四歲，長得英朗健碩，很有陽剛之氣，正是她喜歡的類型，兩人又都是一個村裡的，從小一起長大，江白兩家關係也親近，她對江遠風很有好感。

可再喜歡，人死了，一切也都湮滅了。

在看到江遠風冷冰冰血淋淋的屍體時，原主腦子一片空白，嚇得當場暈了過去，醒來後她大哭一場，之後就是哭著回家的情節。

最開始的女配角是個普通女人，在事情涉及到自身利益時，她本能的選擇捍衛自己，可是沒有人願意幫助她，反而把她推回火坑，她無法反抗也反抗不了，所有人都成為逼迫她的壞人，讓她的心理逐漸扭曲。

因為被逼著留在江家當一輩子寡婦，所以女配角既憤怒又怨恨，她恨透了自己的父親兄嫂，從此不再回娘家，年節也不回去。

而她在江家成天不是吼就是罵，鬧得江家雞飛狗跳，甚至背著李春花打罵江玉姝，江遠山在白馬書院讀書，並不能經常回來，因此也無法時刻保護自己的妹妹，他偶爾回來看到家中一團糟，又氣又怒，卻又無可奈何。

在江遠風去世半年後，女配角因緣際會認識了縣裡趙員外的兒子趙金明。

趙家是做藥材生意的，山桑縣一大半的藥鋪都是趙家開的，趙金明不僅家中有錢，更是長得人模人樣，又很會甜言蜜語，在他的哄騙下，女配角悄悄地和他在一起，並且懷了他的孩子。

女配角急迫的想要憑著腹中的孩子逼趙金明娶她為妻，卻被趙金明羞辱，甚至不承認女配角肚子裡的孩子是他的，趙金明那時還沒娶正妻，而他是要考取功名的人，根本不可能娶一個寡婦為正妻，他和女配角在一起只不過是見色起意，玩玩而已。

悲憤之下，女配角在書院外大哭大鬧，卻被趙金明的書童和家丁趕了出去，她走投無路想起了娘家，本想請娘家人為她做主，結果卻被娘家兄嫂一頓辱罵趕了出來，白永貴更當著村裡人的面，狠狠地抽了她兩耳光，讓她去找條河自己解決了，

別再翻了白家的地。

一夜之間，女配角成了整個白村的恥辱，大家都嘲笑她、厭惡她，對她指指點點，村裡小孩甚至還朝她吐口水。

而趙金明更是可惡，還編了罵她的順口溜，傳給村裡的小孩，於是小孩們舔著趙金明買的糖，四處唱著順口溜罵她。

白家人臊得慌，生個女兒臉丟光。白家女賽花娘，丈夫剛死就爬牆。

一時之間，大街小巷，各村都知道了白家女兒不守婦道，與人苟合的事，女配角又氣又恨，跑去趙府門外大鬧，趙夫人命人將她亂棍打了出去。

被虐打後，女配角縮在菜市口，流產暈厥了過去，被人牙子看中，給她養好身體後，又將她賣到了京城青樓。

多年後，江遠山中狀元那日，打馬遊街風光無限，女配角在青樓的樓閣上遠遠地看著，又悔又恨，眼淚止不住的流。

悔的是不該苛待江家人，應該好好留在江家的，倘若她現在還在江家，不知該是多好的日子；恨的是自己豬油蒙了心，被趙金明那個豬狗不如的騙了。

當天晚上，女配角喝了個酩酊大醉，夜半起了幻覺，看到她那無緣的丈夫笑著對她伸出手，一如他倆年少單純的時候，於是醉醺醺地從閣樓窗戶一躍而下，摔死在大街上。

相對於女配角的悽慘，書中女主角江玉姝在地震後，因家中無糧去山中挖野菜，意外救了受傷昏迷的太子朱佑明，三年後，她隨哥哥入京，再度與朱佑明偶遇，朱佑明一眼認出她來，對她抱持好感。之後三皇子、六皇子、秦王、兵部尚書之子、大將軍之子等，但凡見過江玉姝，與她相處過的，全都喜歡她。

就連皇上、太后、皇后，長公主等，都格外喜歡她。

作者用了大量筆墨描寫江玉姝的可愛與美好，總之她就是一個人見人愛、花見花開，集美貌與福氣於一身的天道之女！

故事結局，江玉姝做了皇后，江遠山做了當朝最年輕的丞相，而現在……

看著已經快要哭暈過去的李春花，以及眼睛發紅極力隱忍的清瘦少年，和一旁抽抽搭搭的江玉姝，白小芽暗自舒口氣，慶幸現在只是故事剛開頭，是江家父子去世的第三天，在原書中，也就只是第一章的一小段描寫。

幸好不是穿越到女配角已經被賣入青樓的劇情，那她真就無力回天了。

想到原書的劇情，白小芽輕輕揉了下額角，頭疼，可這一揉，才發現這種痛不像偏頭痛，反倒腫腫的，像是摔了或者撞了的，應該是原主尋死覓活鬧的。

弄清楚緣由後，她已經決定，既然占了原主的身體，那就要替原主，也是替自己好好的活一場！

所以接下來，她打算留在江家，做個無情無愛的寡婦。

會這麼盤算，主要是因為不留在這裡，她又能去哪兒？

畢竟白家不肯收留，在這個時代，自己搬出去立戶更不可能，反而李春花不是那種尖酸刻薄的惡婆婆，小姑娘也不是讓人心煩的熊孩子，小叔子更是個寡言少語的人，這樣和諧的家庭，她有什麼理由不留下來？

經濟方面的確是個嚴重的問題，可是這不是沒地方去嗎？也只能靠著勤奮努力，想辦法熬過去了，三年時間，小叔子會連中三元，成為狀元郎，而最多六年，小姑娘會當上皇后，她多少也能沾點光。

俗話說，一人得道雞犬升天，江家兩人得道，她身為江家大郎的遺孀，只要她如今好好的留在江家，對江家人稍微照顧一二，將來至少吃穿不愁！

若無背景，她一個寡婦，想要做點小生意謀生，哪裡那麼容易？先不說同行打壓，就算同行不針對她，光那些地痞無賴整日騷擾，就夠她頭痛了！

靠穩了江家這座大山，那就不一樣了，有做高官的小叔子，做皇后的小姑娘，她在京城想要做點小生意，誰敢惹她？

到時候她便是皇后的嫂嫂，狀元郎的嫂嫂，身為一個豪門寡婦，一沒人嫉妒，二沒人迫害，她時不時幽怨一下，還有人同情安撫，另外開幾間鋪子，每個月有穩定進帳，她便能過貴婦生活。

每天只需要躺著吃，吃了睡，睡了起來打下馬吊，關注下鍋子的生意，然後再逗逗鳥，餵餵魚，賞賞花，曬曬太陽，如果可以再吸吸菸……

這樣神仙般的日子，可不比做一個社畜——被公司壓榨的員工強多了？

第二章 將二嬸一軍

白小芽在現代大學剛畢業，為了從派遣轉為正職員工，每天早出晚歸的擠地鐵、擠公車，還要被上司刁難，時不時還要玩辦公室內鬥，每天都在忍啊忍，忍得她都快憂鬱症了。

但不忍沒辦法，想要在大城市裡扎穩根，肯定是要吃些苦的。

她家是在一個小地方，父母開小吃店，賣米線滷味燒烤等，雖然家裡有店面，也買了房子，但那些和她沒多大關係，都是她弟弟的。

家裡人思想守舊，覺得必須要生個兒子，人生才算是完整。

在生下她後，她媽媽又懷過兩次孕，檢查出來是女孩便流掉了，直到她上初中，她媽媽再次懷孕，私自找熟悉的醫生檢查出是兒子，這才滿意，一家人都高興壞了。

所以，當她離開家鄉後，就不想再回去，覺得無論如何也要在外面闖一闖，在大城市裡活出精彩的人生。

誰能想到她一覺醒來，竟然進入了一個虛無縹渺的書中世界，還是架空的封建王朝……還不如回她的小縣城呢，這個社會背景才是真的糟糕！

不過她不是那種傷春悲秋、自怨自艾的人，無論在什麼樣的環境下，她都堅信，人只要努力掙扎，就一定能活出自我。

因而發現自己穿越到書中後，白小芽並沒多難過，理清楚書中的情節後，她甚至還暢想了一下將來的單身貴婦生活，心底不由得泛起一絲喜悅。

然而眼下這種情況，她是該哭的，不能表露出任何喜悅之情。

現在哭得有多慘，將來就有多幸福，白小芽狠狠掐了一把大腿內側的軟肉，疼得眼淚瞬間飄出來。

實在是太疼了啊，白小芽疼得哭聲都不穩了，「啊嗚嗚嗚嗚嗚嗚……遠風哥啊，

你怎麼就走了呀！嗚嗚嗚嗚嗚嗚……」

江遠山跟江玉姝都愣住了，那些正打盹的人也全都被驚醒了，大家紛紛看了過來，連哭得快要暈過去的李春花哭聲也戛然而止，震驚地看著白小芽打了一個哭嗝。

「哎喲，妳這丫頭，可別哭壞了身子！」王大蘭急忙上前來攬她。「事已至此，妳也只能認命了。這天底下的寡婦多著呢，又不止妳一個，再難受妳也得好好保重身子，好好活著啊。」

王大蘭正說著話，突然停下來扯了下嘴唇上的乾皮，扯完順手丟到地上，繼續道：

「妳可千萬別想不開去跳河，咱們這些鄉下人，比不得城裡人講究，我聽說城裡那些個讀書人家出身的，死了男人就不活了，非得跟著男人一起去才是貞節烈女，要不然祖墳都會被人罵得冒青煙……」

白小芽淚眼濛濛地看向她，被她的這番「勸說」驚住了，這是安慰人的話嗎？她怎麼覺得，二嬸是想讓她去死呢。

就連李春花都皺起了眉頭看著弟媳婦，「妳這話說的……」

「哎喲，瞧我這張嘴，說話總是沒個把門的，腦子也沒細想……大嫂啊，小芽啊，妳們可別多想啊！」

白小芽心中一動，腦子裡關於書中王大蘭的情節逐漸浮了出來。

書裡寫的王大蘭，是個外表看著熱心爽朗，說話口無遮攔卻沒有壞心的人，可實際上不是個好東西，她總是打著「心直口快」的幌子來貶低羞辱或挖苦諷刺別人，往往這個時候，大家反而是勸說受害者不要計較。

這不，馬上有一個嬸子趕緊起身打圓場。

「哎呀，大嫂妳別多想，二嫂她就是那樣的人，快言快語，刀子嘴豆腐心，有什麼說什麼，不懂得委婉的！實際啊她沒有惡意的，大嫂，小芽啊妳們別放在心上，大家都是一個村的，又不是什麼大事！」

瞧，就是這樣，白小芽心中冷嗤。

原書中江遠風父子雙雙去世後，剩下李春花帶著江遠山和江玉姝，孤兒寡母三人艱難度日，在江遠山進京前，二嬸可沒少禍害他們一家子，面上熱情大方，背地裡卻玩一些上不得檯面的小算計。

不是偷摘他們家豆子，就是挖他們家番薯，甚至還趁李春花去鎮上賣雞蛋時，把她唯一的老母雞偷偷殺了，半夜燉雞湯，香味能飄出三里地。

平日裡，她也沒少在背後說李春花的壞話，經常和同村幾個要好的婦人一起拿李春花尋開心，有時候當著李春花的面，都會說幾句挖苦諷刺的話。

而原主被趙金明欺騙後，她更是在村裡大肆宣揚，逢人就說原主偷情的事，甚至特地到李春花面前，一副很好心很熱情的樣子安慰李春花，實際上字字句句如刀，插在人家心口。

白小芽想到這兒，王大蘭便又來了。

「我說大嫂啊，妳也要打起精神來，妳哭死了也沒用啊！大哥和遠風走了，家裡現在妳就是頂梁柱，妳要是不撐起來，你們這個家可就散了！」

王大蘭見有人替她說話，又得意了起來，嘴上說著安慰人的話，實則是拿鹽往李

春花的傷口上撒，氣得李春花差點暈厥了過去。

看向一臉熱情的王大蘭，白小芽哽咽道：「二嬸子，往後我們家，可全靠您幫扶了。您是個能幹的，有您給我們撐腰，村裡人誰也不敢欺負我們。」

書裡不僅寫了王大蘭是個「快言快語」的人，還寫她特別的虛榮，很喜歡別人給她戴高帽子，喜歡聽別人誇她能幹聰明，於是白小芽就試了一下……

王大蘭得意起來，熱情的摟過她拍著她背說：「遠風媳婦妳就寬心吧，有二嬸子在，這滿村老少，誰要是敢給你們氣受，二嬸子能把她的臉撓爛。」

白小芽一臉感動地看她，「二嬸子您真是個大好人，又能幹，心又善良，這滿村的女人沒一個能比得上您。」

王大蘭被誇得飄飄然，又安撫了白小芽幾句。

白小芽打鐵趁熱，摸了摸餓得發疼的胃，看著她軟軟地道：「二嬸子，您屋裡還有吃的麼？前日我出嫁，沒敢多吃東西，自從進了江家，不巧又趕上地動……您也知道的，我們家出事，正是因為倉房坍塌，本就不多的糧食，如今顆粒不剩，這幾日家裡做白事，能吃的，都快吃完了。公爹和遠風哥明日出殯，剩下不多瓜果蔬菜還得留著之後宴請幫忙的鄉親。我實在餓得不行了，還有我婆婆他們……」王大蘭臉僵了下，見陪著守夜的親戚都看著她，趕緊打斷白小芽的話頭，「有呢有呢，晚上我做的黃糕粑還沒吃完，妳等著，我這就去給妳拿。」

說罷，她又看向江遠山和江玉姝，「你們兄妹倆，也給餓壞了吧，二嬸子多拿幾塊過來，讓你們都吃個飽。」

眾人見王大蘭這麼大方，都誇起王大蘭來。

王大蘭聽著高興，心裡發苦。

「那就多謝二嬸子了。」白小芽笑得一臉真誠，王大蘭話都放出去了，這麼多人在看著，哪怕她不能拿來黃糕粑，總得送來點吃的。

王大蘭走後，白小芽忙走過去扶起江玉姝，並替她擰了擰跪皺的衣服，溫柔道：「跪一會兒便起來活動下，妳年紀還小，當心別傷了腿。」

江玉姝怯怯地看著她，聲音細細軟軟的說：「謝……謝謝大嫂。」

白小芽摸了摸她的頭，「客氣什麼，都是一家人。」她又看向跪得跟個石雕似的江遠山，走過去勸道：「二郎你也……」

她話沒說完，江遠山抬起頭，瘦削的下巴微微發青，燈影下那張清瘦蒼白的臉，顯出幾分陰森森的鬼氣。

白小芽急忙收了話，並迅速往後退一步。

江遠山看著她，黑沉深邃的眼睛映出兩點燭火，沙啞地開口，「不用。」

說罷，他繼續筆挺地跪著。

白小芽撇撇嘴，心想愛跪就跪吧，反正跪的不是她，跪壞了也和她沒關係。

沒一會兒功夫，王大蘭便回來，人還沒到，就聽見了她的聲音。

「兩個惡鬼上身的敗家玩意兒，家裡留不了一點東西……」她一邊罵著一邊走進屋，手裡拿著兩個黃白相間的煮玉米，笑著遞給白小芽，並解釋道：「黃糕粑已經被遠樹和玉紅吃了，那兩個饑嘴的東西，見不得家裡有餘糧，我這要不是腳快，

再晚些回去，連玉米都要沒了。」

眾人見到她並沒有拿來黃糕粑，先是愣了下，隨即就都歎了口氣。

眼下正是青黃不接的時候，去年的糧已經吃得差不多了，今年的穀子還不能收，稻穗剛結粒，還是青的，不巧碰上地動，又連下三天暴雨，幾乎家家戶戶的水稻都遭了殃，原本畝產是四石，侍弄得好的，畝產能達到五石，然而這場暴雨，今年畝產能有一石都不錯了。

因而這個時候，誰家要是還能剩兩石穀子，那都是極為富足的，普通人家的話，哪家都是勒緊褲腰帶在熬。

白小芽知道王大蘭能拿來吃的，大夥兒就會覺得她很好了，她也很識時務的說著感激的客套話。

可是當她接過來拿到手上時，頓時就愣住了，一股子酸臭味彌漫在鼻尖，原來這不知是放了幾天的玉米，都有發臭的黏液。

原本餓得難受，聞著手裡的酸臭味，白小芽是一點也吃不下了。

她穿越前雖然也為了工作奔波，可至少是衣食無憂的，不說頓頓吃新鮮的，卻也不會吃走味腐敗了的食物，這兩根玉米她自己吃不下，也不可能給江家兄妹吃。然而王大蘭就在屋裡，總不能當著她的面扔了，那豈不是打她的臉？像王大蘭這種人，不能明著得罪，只能暗著來。

「二嬸子，天也不早了，勞累您為我們家忙亂了這些天，您也餓了吧。」白小芽將餽了的玉米塞到對方懷裡，「您是長輩，又為我家勞累，您吃吧！」

王大蘭的臉再次僵住了，她哪裡吃得下，這可是地震前，她家就已經擱了兩天兩夜的玉米。

眼看著都快到大暑了，煮玉米這種東西，哪裡放得住？她本來是打算給豬吃的，結果豬圈也在地動時毀了，她家的幾頭大肥豬都被埋了。

這兩根餽玉米沒地兒去，扔了又可惜，恰巧白小芽這個餓死鬼投胎的找她要吃的，正好拿了來做人情，哪裡知道白小芽這死丫頭又來這一齣？

只是，各房的親戚都在交口誇讚白小芽懂事，王大蘭黑著臉，卻不能說什麼，總不能說她拿已經餽了的玉米給人家新媳婦吃？

「那嬸子就拿走了，天色不早了，妳二叔他們應該也快回來了，他回來讓他守著，自己的兄長侄兒，他不守誰守。」

最後客套了幾句，王大蘭陰沉著臉拿著玉米離開了。

江玉姝這時走到白小芽身邊，眼巴巴地看著她，不解地問：「嫂子，您不是餓壞了嗎？怎麼將玉米又還給二嬸了？二嬸她……從她那裡拿到吃的不容易的……」白小芽見小姑娘餓得一臉菜色，知道她是餓壞了才捨不得王大蘭拿來的食物。

「玉姝啊，咱們不吃那餽了的玉米，吃了會肚子痛的。」白小芽柔聲地和她解釋了原因，接著又摸了摸她的頭，「玉姝等等嫂子，嫂子去灶房找找，看看能不能給你們做點吃的。」

哭得虛弱無力的李春花，艱難地抬頭看了眼白小芽，紅著眼道：「唉，難為妳了……」

「娘您說的這是什麼話，都是一家人，有什麼難為不難為的，煮飯的事本就是媳

婦該做的。」白小芽場面話說得漂亮，完全就像前兩日的事沒發生過一樣，既然打定主意要留下，有些事情江家人不提，她也就不說。

白小芽說完就往灶房走，沒注意到一直低著頭的江遠山，在她和江玉姝解釋了一番後，抬起頭，目光複雜地看了她一眼。

江遠山覺得眼前這個女人似乎變了，像是換了個人，性格、氣質、語氣，與以前完全不一樣。

以前的她，不是這樣的，都是一個村裡長大的，他又不是沒與白小芽接觸過。

然而眼下，他也沒功夫去深究，當務之急是，怎麼維持好這個家，無論白小芽變成什麼樣，只要她一日不離開江家，一日便是他嫂子。

白小芽打定主意做好一個溫柔賢慧的寡嫂後，便立刻投入自己的工作。

她一個新過門的小寡婦，只需要哭喪以及守靈就行，今天是最後一晚，明天就出殯上山，江家的喪事也就塵埃落定了。

接下來，便是想法在這裡活下去，還要活得好，總不能頓頓水煮野菜，這樣營養不足。

憑著原主的記憶，白小芽走進地面裂開一個大口子的灶房，一眼掃過去，令她不由得抽口氣，窮，不是一般的窮，屋裡只有半個葫蘆狀的老南瓜，還有兩顆蔫了的大白菜，半筐子玉米，已經見底的米缸，以及半簸箕黃豆……就這些。

白小芽扶額，真愁人啊……她又努力回憶了下書中劇情，想到江玉姝的錦鯉運氣，頓時眼睛一亮，略略放下了心，腦子飛快地轉動了起來。

黃豆可以磨豆漿，煮好的豆漿可以做豆腐，也可以做蘸水豆花，豆腐壓久一點再用醬油滷，便是豆乾。

蘸水豆花，只要蘸料做得好，一碗豆花加一小碟料就能吃下兩大碗白米飯，飯後一碗豆腐湯，愜意又美味，嫩豆腐可以做成麻婆豆腐，麻辣鮮香，也很下飯；肥瘦相間的五花肉，大火翻炒，炒得晶亮晶亮的，搭配幾根切成小段的碧綠碧綠的嫩蒜苗炒香，最後下切成片的豆干爆炒，便是下飯的蒜苗豆干回鍋肉。

不行，越想越餓，餓得胃裡直冒酸水，火燒火燎的。

白小芽現在滿腦子都是蒜苗豆干回鍋肉、麻婆豆腐，然而眼下沒時間去做豆製品，就只剩下南瓜和白菜了，這兩樣弄起來最簡便。

她掃了眼，灶臺上油鹽醬醋剩得也不多了，尤其是油，黃豆油只剩罐子底了，倒出來估計也就一湯匙而已。

唉，這麼一點油，連炒個白菜都吃不成。

米缸裡的米，更是少得可憐，只剩下兩捧，她彎腰拿起兩根玉米，本想煮著吃，然而一拿起來就又放下。

這半筐子玉米，已經老得不適合水煮來吃，倒不如再放幾天，風乾後磨成粉，玉米粉可以烙餅吃，做成玉米餅，也可以摻黃豆粉做窩窩頭，或者摻些白麵粉做黃麵饅頭。

看來，眼下只能熬點粥充充饑。

白小芽抓了一小撮米，淘洗乾淨放在一旁，又切了塊巴掌大的南瓜，洗乾淨，削掉薄薄一層皮，剁成塊放進盆裡，最後洗鍋加水，蓋上鍋蓋，生火開始煮。

多虧她有原主的記憶，沒發生不會用灶做飯的窘境。

水燒到半開，將洗乾淨的米倒進鍋裡，繼續煮，待鍋裡的水開了後，再將切成塊的南瓜放進鍋裡繼續煮。

火勢大了後，她從灶膛前站起身，麻利地洗了幾片白菜葉子，快速切碎，待鍋裡的南瓜和米煮得軟爛之後，再把切碎的白菜倒進去，用大勺攪勻後，加了一小撮鹽巴和兩滴油。

南瓜白菜粥煮好後，白小芽先舀了兩碗端出去，一碗給李春花，一碗給江玉姝。

「娘，玉姝，妳們吃些吧。粥稀了點，因為家裡沒多少糧了，先就這麼對付著，明兒咱們再想辦法。」

李春花紅著眼，看了白小芽一眼，剛才白小芽去灶房忙活她是知道的，沒想到這麼快就忙活出了一鍋粥出來，聽她說做的是南瓜白菜粥，倒是新鮮，這是個能幹的姑娘，可惜老大沒福氣啊……

她這麼想著，又想到這樣好的媳婦剛嫁進來就守了寡，心裡頓時覺得對不起，雖然前日新媳婦鬧著要離開，但她並不生氣，甚至認為是應該的。

唉，再過幾日，待家裡人情緒都穩定下來後，她再跑一趟白家，這門親就算作廢了，總不能耽誤了人家姑娘一輩子。

想到此，她看了眼白小芽道：「好孩子，娘不餓，妳這些天也累了，妳吃吧。」

「娘，您得吃。」白小芽勸道，「鐵打的人也經不起餓，您不吃飯餓壞了怎麼辦？咱們家還指著您呢！」

「對呀娘，您吃吧，嫂子煮的粥可香了。」江玉姝端著碗小口喝了口，她早就餓得慌了，只是一直在忍著。

畢竟家裡發生這樣大的事，即便再餓，她也不能不懂事地鬧著要吃飯，直到捧著新嫂子做出來的南瓜白菜粥，聞著清淡的香味，才有些忍不住。

白小芽對江玉姝笑了笑，然後神色認真起來勸說：「娘，您就算不為自個兒著想，也該為玉姝和二郎想想，您要再有個好歹，您讓他們……」

李春花一聽，想起二兒子和小女兒、新兒媳婦，算起來都是孩子，她是真的不能倒下了，便強忍著悲傷對白小芽點點頭，「好孩子，娘聽妳的，吃……」

白小芽見李春花打起了精神開始吃飯，心裡鬆了口氣。

李春花這個婆婆可不能再倒下了，這個家實在再禁不起折騰了，她既然決定了要留在江家，總不能見著這個家四分五裂吧。

見李春花和江玉姝母女倆吃上了，白小芽才放心的又回廚房端了兩碗出來，大的一碗放到江遠山面前，小的那碗留給自己。

江遠山抬頭看了她眼，像是賭氣一般，繃著臉沉聲開口：「我不餓。」

白小芽看出了他在生氣，生他自己的氣。

她記得，書裡前期為了給江玉姝的成長做鋪墊，寫江遠山因為父親和兄長都去世

後，內心自責，所以不眠不休地跪了三天三夜，期間水都不怎麼喝一口。在父兄出殯完後，他再也撐不住，當場暈了過去，一下子病了半個多月才好轉，而在江遠山病倒的那半個多月，家裡全靠江玉姝撐著。

其實江遠山自責是有原因的，嚴格說起來，其父的死，多少和他有點關係。江家一共五間房子，堂屋是吃飯會客用的，左右兩邊，各一間臥房，總共兩間臥房；堂屋後，左手邊是倉房，右手邊是灶房，再後面是後院；後院的老槐樹下有口水井，茅廁和豬圈也都在後院。

江家三個孩子，原則上，該有三間臥房才合適，但因為要供江遠山讀書，家裡就沒有多餘的錢再蓋房子了。

江玉姝大些了時，是李春花帶著她睡堂屋左邊小的那間臥房，右邊大的留給江遠風做婚房用，江遠山小時候是和大哥睡在一個屋的，入了學後，一個月也就回來住個兩日，還好對付。

家裡少了間房，江雲海就在倉房安置了一張床，夜裡便睡在倉房。

只是天災誰也預料不到，那日江遠山白天回家吃完兄長的喜酒，傍晚就返回了書院，倒是避過了一劫，江雲海回倉房清點收的禮，誰知突然遇上地震，房梁倒下來，砸在他身上，當場人就沒了，江遠風衝動之下跑去救，也被埋了進去。

江遠山得到消息趕回來時，除了悲痛，還有自責悔恨。

覺得早知道他就不進學堂讀書了，家中本就不寬裕，為了攢銀子供他讀書，家裡所有人都省吃儉用，房子不夠住，都沒錢蓋一間新的。

倉房的房梁，早就被蟲蛀得內部都空了，外部也出現了裂紋，然而父親為了省錢，硬是拖著沒捨得花錢去找人修補。

若非是他讀書耗費了不少銀子，也不會導致父親兄長都去世。

江遠山恨自己，氣自己，所以他不吃不喝地跪在靈堂前懲罰自己。

白小芽看了眼江遠山，沒急著勸他，先晾一晾，轉而走向李春花，見李春花的一碗粥都下了肚，卻仍舊端著空碗，目光呆呆的。

她正要開口，就見李春花有些尷尬地放下碗筷。

李春花抹了抹嘴，她本來是無心吃飯的，只是白小芽這粥也不知道是怎麼做的，甜甜鹹鹹的，吃起來很開胃，不知不覺，她一碗粥便吃了個乾淨。

「娘，您吃完了才是好事，腹裡有食，身體才不會垮！您不倒下，家裡才不會垮！」說著，她紅了眼，哽咽道：「爹和遠風哥，已經走了，咱們活著的人還得繼續活下去！娘，您說是不是？」

李春花的尷尬一下子消失殆盡，眼裡也湧起了繼續活下去的鬥志。

小芽說的對，她不能垮！

此時她看著白小芽的眼神有了幾分疼愛，沒有之前的陌生了，心裡越發覺得，不能耽誤這姑娘一輩子。

白小芽見李春花吃完了，自己也坐在一旁大口吃了起來。

江玉姝吃完了，見自己二哥仍舊跪著一動不動，便走了過去。

「二哥，你吃些吧，大嫂做的粥真的很好吃……」江玉姝紅著眼，聲音都帶著哭

腔。

江遠山像是沒聽到一般，不理不睬，一動不動，跪得跟尊石雕似的，任憑他妹子站在他身邊哭。

白小芽睜了眼，心道，看樣子這人現在是鑽進了牛角尖，真的想餓死自己了。她放下碗，呼了口氣，她顧不得那麼多了，不能讓這個人倒下，書裡說他病了半個多月才好，那請醫問藥哪樣不花錢？

她不記得書裡這人最後是怎麼撐下來的，只是她現在在這個家了，不想伺候一個病人，還要替他想方設法籌錢問醫。

她走到江遠山跟前，面向他嚴肅地說：「我知道你心裡自責，怨恨自己讀書花盡了家裡的銀子，所以才導致夫君和公爹去了。」頓了頓，又道：「不該發生的，已經發生了，你就是現在立刻死了，也換不回公爹和你大哥的命。」

江遠山猛地抬起頭，眼白佈滿血絲，眼下一片青色，繃著臉，像是隨時要發狂的野獸。

「你別瞪，就算把眼珠子瞪出來了，該說的話我還是要說。」白小芽深吸一口氣，「新婚過門，丈夫就去世，這種事，十里八村，也不容易遇到。前兒個上午，我確實是回家鬧了一場，但娘家人不同意我再改嫁，我也只能認命。

「遇上這等災禍，是我的命，也是你們的命，而你江遠山，既不能用你的一條命換了公爹和你大哥回來，再怎麼自責懊悔惱怒都沒用，只要不死，日子還得照過。娘還在，玉姝還在，還……還有我，你欠了公爹的，欠了你大哥的，都必須要還！你若像現在這般，不吃不喝，尋死覓活的，那才真的是自私又窩囊。」

「你現在就該打起精神來，繼續好好讀書，只有讀書，才能改變你的命運，改變我們這個家的命運。也只有你熬出了頭，才能代替公爹和你大哥，照顧好娘和玉姝，還有我，讓我們過上更好的生活。」

江遠山看著她，心中震動。

是，她說的對！是他欠了爹和大哥的，他不能死……死才是最容易的事，而要是死了，他才是真正罪人！

江遠山想著，腮幫子緊繃，兩行熱淚從眼眶滾落而出，一路流到嘴邊，他抬袖子胡亂抹了下，匆忙低下頭去，不想讓白小芽看見他的狼狽。

看著他微微抖動的肩膀，白小芽語氣軟了幾分，「你別認為自己讀書是個錯誤，你有讀書的天賦，入學讀書，這是對的。讀書人地位高，只有讀書，才是真正的出路，你將來若出息了，公爹和你大哥在泉下有知，也會為你感到欣慰，而我們活著的人，也能過得更好。你千萬別想著放棄讀書，這是愚蠢的念頭！」

江遠山再次猛地抬起頭看著她，一雙眼幽深又暗沉，眼底像是有一簇火苗被點燃。她……她竟然知道自己的想法？

是的，他是想不再讀書了，父親兄長因他而去世，剩下寡母和年幼的妹妹，他還有什麼臉再進學堂？

他想去掙錢，再苦再累他也要掙銀子養活一家人，不管在村裡教書，或者去縣裡大戶人家做短工，哪怕是去碼頭扛貨他都能做。

可他心裡明白，嫂子說的是對的……萬般皆下品，唯有讀書高，他很清楚，只有讀書考取功名，才是真正的出路。

可如今家裡這樣的境況，哪還有閒錢再讓他讀書？

除非……半年前，縣裡書商找到他，請他寫話本子，但被他拒絕了，然而如今他也只能拋開臉皮主動去求見那個書商，只要可以掙錢，什麼本子他都能寫。

想通後，江遠山緊繃的神色不由得放鬆了幾分。

見他這般神態，白小芽暗暗吁了口氣，「好好吃飯吧，別熬垮了身體，咱們家就這麼幾人，誰也不能倒下了。你也不要揣測我的用意，我既已決定了要留在江家好好過，就一定會操持好這個家。」

沒有說話，江遠山只端起碗，紅著眼，發狠地往嘴裡倒，一邊吃，一邊流淚。

第三章 回娘家借糧

送完江家父子，宴請了親戚朋友以及村裡幫忙的人，江家算是徹底沒啥吃的了，一粒米不剩，只有些半老不嫩的玉米。

這次白村遇難最慘的幾戶人家包括江家在內，只能自救。因為這次縣裡也遭了災，震源便是縣城，以至於城中災情比各處村裡還要嚴重。

衙門糧倉被毀，又因連日下雨使得糧食損失大半，即便官府想救濟白村，一時半會也拿不出多餘的糧食。況且白村這次的災情只能算中度偏輕，周邊有八九個大村比白村更嚴重，糧食幾乎被毀盡，死傷人數更多。

官府前日便下了公文給白村的村長，意思是讓白村人共同幫助一下受難嚴重的那幾戶人家，齊心協力，一起度過這個難關，待今年秋收後徵稅時，可以免去白村一半的賦稅。

這個免，不是朝廷免，是縣衙向皇上申請，得到救濟糧後頂替白村的賦稅。

村裡人一聽，都高興壞了。

減稅啊，這真是天大的好消息，能減一半呢，誰不高興？雖說這場暴雨使得田裡的稻穀毀了大半，但能減稅，也讓他們心裡得到了些安慰。

要知道，往常交完賦稅，其實也剩不了多少糧了，若能減稅，也算打平了，和他們往年的情況沒差多少。

況且白村這次真正受災慘重的就只有江遠山一家，他家除了稻田遭殃，連穀倉都沒了。其他人家裡雖然也有人受傷，甚至有人過世，但不至於像江遠山家裡這麼慘。

白村這次死亡十八人，重傷三十人，偏生江遠山家最倒楣，原本糧食被埋時，若是有人及時搶救，好歹還能挖出來一部分，省著點吃也能挺過去，可當時江家父子都被埋了進去，他們肯定是先救人，待忙亂完，一場暴雨將糧食都沖毀了。

唉，白小芽看著半鍋的野菜湯，直歎氣。

二七都過完了，江家父子去世已有半個多月，李春花他們娘仨的情緒也已逐漸平穩，只是仍舊免不了悲傷。

這都能理解，遇上這樣的事，傷心肯定是要傷心一陣子的。

只是飲食上面，就讓人有點痛苦了。

這半個多月，家裡頓頓都是野菜和玉米，要麼水煮野菜，要麼涼拌野菜，或者野菜和玉米一起煮的混合粥。

雖說野菜是純天然的食材，吃著鮮，可也不是這個吃法啊，水煮野菜……一滴油都沒有，這不抗餓啊。

官府一紙公文下來，說是讓村裡人都幫助一下他們這些受災嚴重的，可這種時候，誰家願意白給他們糧食吃？別說白給了，就算去借，也沒誰願意。

一開始村長家裡給了半斗米，族長給了兩個長條老南瓜，江二叔家裡給了半筐子玉米，三叔家給了兩顆大白菜，就這都還是三嬸子回娘家拿的……

鄰里親戚的，七七八八湊了些米麵糧油，然而家裡辦白事，天天都有客人，沒幾下就吃完了，這不，剛過完二七，家裡就什麼都不剩了。

白小芽胡亂喝了碗野菜湯，抹抹嘴放下碗就往外走。

正好李春花壘好雞窩，擦著手進來，見她只吃了一碗便放下碗不吃了，忙問道：「怎麼不吃了，鍋裡還有呢，上午妳妹子去挖了一大筐野菜，晚上的都夠，妳再吃些。」

「娘，我回娘家一趟，您和玉姝他們吃，晚上等我回來做晚飯。」說完，她便往大門口走去。

「哎——」李春花還想再說，張了張嘴，最終沒能開得了口。

她垂下頭，歎了口氣，唉，自家現在的光景，飯都吃不起了，哪還留得住兒媳婦，倒不如放了，與大家都好。

江玉姝端著空碗站在灶房門口，小聲道：「娘，嫂子是不是想離開咱家了？」

「別胡說，快吃妳的飯。」

李春花看著白小芽遠去的背影，心頭五味雜陳。

私心裡她是捨不得放白小芽走，但她也清楚自家的情況，大兒子沒了，拘著人家一個姑娘在家裡孤寡一輩子，她良心過不去。

轉臉看了一眼小閨女眼中的不捨，李春花心裡又是一痛。

家裡這幾日好在有小芽撐著，將一家人都照顧得妥妥當當，這種光景也沒餓著一家人，難怪小閨女短短幾日就這樣喜歡她的新嫂子了……

江玉姝看著搖晃的柴門，細聲道：「娘，大哥走了，嫂子離開也是應該的。她剛和大哥成親，還沒有孩子，留在咱們江家，無兒無女過一輩子，對她不公平。」

「是呀，對人家不公平。」

母女倆在外頭說話，而屋裡頭，江遠山站在屋內的窗下，看著開門出去的白小芽，一張臉如凜冬的水面，波瀾不起，冰封三尺。

日光從半開的窗子照進來，落在地上，他站在光線旁，一半明一半暗，可即便被光照了半邊身體，也依舊蓋不住他身上的陰沉寒氣，以及那眸中化不開的鬱色。

白小芽憑著原主殘留的記憶，大步往白家走去。她走得很快，一刻鐘不到，小半刻多鐘，便看見了娘家的院落。

「爹，大哥大嫂，柱子……你們都忙著呢，吃了沒呀？」白小芽笑呵呵地走上前去。

白永貴正在院中劈柴，看見白小芽，忙直起身，一張臉拉得比驢還長，口氣也不好，「妳回來幹什麼？」

白小芽微笑，「我回來借糧啊。」

白家大哥大嫂面面相覷，也不知該懷疑還是先在意她要借多少。

正巧原主生母陳桂花從灶房出來，她在圍裙上擦著手，看見白小芽後，趕忙迎了上去，「是二丫回來了，快進院來，正好娘燉了肉，妳留下來吃了晚飯再走。」

白小芽激動得撲過去抱住陳桂花，「還是娘好，也就只有娘最疼我了。」

「唉，妳這孩子也是命苦，剛成婚便……」

她話沒說完，便被白永貴厲聲打斷，他板著張臉，是典型的封建大家長，「閉嘴！飯做好了嗎？還不滾去做飯！有妳說話的分嗎？」

他一個眼神，陳桂花立即鬆開白小芽的手，怯懦地垂著頭回了灶房，再不敢出來多說一句，白小芽見狀，瞇了瞇眼，努力回憶了一下劇情。

對於原主的娘，書裡沒有過多著墨，只簡略提了幾筆，她甚至都記不住這號人物，此時從原主的記憶中她才瞭解到，原主的娘竟然也是個悲慘的人。

陳桂花這一生比原主還要悽慘，娘家很窮，偏生她家裡兄弟姊妹又多，上頭三個哥哥，底下兩個妹妹，一個弟弟。

在她十三歲時，大哥都二十歲了，二哥十八歲，三哥十五歲，卻無一人為他家說媒，十里八村沒一戶人家看得上他們。

於是陳桂花的母親在她十三歲時，就將她嫁給了白永貴。

白永貴比陳桂花大四歲，當時相看的有好幾戶人家的女兒，然而白永貴卻看中了陳桂花，因為陳桂花長得秀氣，脾氣溫柔，正對他口味。

陳桂花身體還沒長成，心智也不成熟，便做了人家的媳婦，嫁到白家後，她就像個牽線木偶，白家人讓她做什麼她就做什麼，沒得到指令，她不知道該做什麼事，就待著什麼都不做。

一開始白永貴對陳桂花挺好，憐惜她年紀小，後來時間一長，早就膩了，哪還有半分憐惜之情，對她不是吼就是罵。

陳桂花本來就膽子小，被他吼來吼去的，膽子越發小了，白永貴吼一聲，她就嚇得渾身直發抖，連碗都端不穩。

除了膽子小，她更是沒有啥主見，也不敢有主見，反正家裡白永貴當家，白永貴說什麼是什麼，她從來不反抗。

她嫁進白家的作用就是生孩子外加幹活，以前她自己還是兒媳婦的時候，不僅要受白永貴的氣，還要受婆婆的氣，連幾個妯娌也是想欺負她就欺負她，如今雖然熬成了婆婆，卻還是逃不開白永貴，年紀也不大，卻被折磨得不成人形。

書裡好像提過一句，在原主嫁到江家的第二年，陳桂花就死了。

「妳發什麼愣！」

白永貴一聲吼，令白小芽回過神來，她轉頭看向白永貴，淡淡地說：「爹，您少

這麼吼來吼去的，氣大傷身，可別連柱子的喜糖都吃不成。」

柱子是白家最小的孩子，全名白石柱，今年十四歲。

村裡人成親早，姑娘一般十四、五歲就開始相看，順利的話，十五、六歲就成婚，男兒的話，十六、七歲開始相看，十八、九歲便能成婚，到了二十多歲還沒成婚的男兒，那都是家裡窮得揭不開鍋，或者身子有什麼毛病的。

按照柱子的年紀，還有兩、三年就要相看媳婦了，成親也就四、五年的時間，白小芽這話一說出口，就好似在咒白永貴活不過四五年，把白永貴氣得當場舉起斧頭想砍死她。

白小芽卻不怕，伸著頭，手指點著腦門，「來來來，您砍死我，往這兒砍！對，就往腦門上砍！左右我成親當天就死了男人，改嫁您不讓，守寡也不成，您倒不如乾脆點給我一斧頭，把我砍死了正好讓滿村人都誇您。哎喲，大夥兒看白家的人高風亮節哦，女婿死了，父親大義凜然親手把女兒砍死殉葬。」

「妳！」白永貴氣得一把扔了斧頭，朝她大聲吼，「妳個孽畜！」

他抬手就想打，白小芽頭一偏躲開了，巴掌卻落到脖子，火燒火燎的疼。

她揉了揉脖子，冷笑著看向白永貴，「給我兩斗米、一斗麵。」

大嫂李雲秀立刻跳出來，「什麼？妳還想要米和麵，我看妳是在發癲！」

大哥白石頭也教訓道：「二妹妳這就是難為家裡了，現在哪家糧食不緊缺？兩斗米一斗麵，怕是只有城裡大戶人家才能拿得出來。」

白小芽壓根不理他們，只看著白永貴，「我是來借，不是要。等我們江家有了，自然會還給你。再說了，是你要我留在江家，是你不許我離開江家，不許我再改嫁，可現在江家窮得都揭不開鍋了，我沒飯吃，餓呀，總不能讓我留在那裡等著餓死，您說對吧，爹！」

白永貴沉著臉沒說話。

李雲秀急了，趕緊出聲阻止，「爹，爹您可不能犯糊塗啊！」

白小芽一副破罐子破摔的無賴形象，直接躺在了樹蔭下的躺椅上，翹著腿搖晃，微風徐徐，她懶洋洋地瞇著眼看天。

白小芽連說話的聲音也懶懶的，要多無賴有多無賴，「爹，我不管，反正今天借不到糧食我就不回江家了。你為了臉面不許我改嫁，又不願意借糧給我，那我就只能出去鬼混了，什麼青樓也好，私下裡爬牆也好，為了口吃的，人啥事幹不出來呀。」

「到時候丟臉的可是你，人家會把你白永貴的脊梁骨都戳爛！村裡人會指著你說，看，白家養出的好女兒，真是丟人哦，說不定還有人編出順口溜，小孩子們四處傳唱，比如白家人臊得慌，生個女兒臉丟光，白家女賽花娘，丈夫剛死就爬牆。」

白永貴氣得差點暈過去，他按了按太陽穴，朝著灶房大聲吼道：「陳氏，妳是死在灶房了嗎？外面聲音這麼大沒聽見啊，妳是聾了還是死了！」

陳桂花怎麼可能聽不見院裡的動靜，外頭父女倆吵架的聲音，她聽得一清二楚，只是她一方面心疼女兒，一方面又覺得女兒這回確實不對，不該頂撞老子，當家的再不對，也是長輩，做小輩的就該受著。

她在灶房裡急得不行，此刻被白永貴一吼，嚇得腿都軟了，哆嗦著趕緊跑了出來。

「當家的，啥事呀。」

白永貴憋著氣，壓低聲吩咐，「去裝一斗米，半斗麵，再包兩節臘腸。」看妻子迅速地進屋了，他沒好氣地對白小芽說：「家裡糧食也不多了，借妳的這些，夠你們吃上一陣子的。若非看在妳那過世的公爹分上，我一粒米都不會給妳的！」白小芽心底冷笑，怕是看在江遠山有功名在身吧。

她算是看明白了，白永貴這是在下注，用女兒的一生，去賭江家的飛黃騰達，倘若來日江遠山真的做了官，那白家作為江家的親家，也算有了依恃。

書中白永貴死活不准原主離開江家再嫁，恐怕不單單是為了什麼禮教面子，更重要的是要維持這樁姻親關係。

想到此，白小芽感到齒冷，面上卻仍舊笑嘻嘻的，並拱手作揖，「謝謝爹，我一定會好好在江家過的，只要能吃飽飯，我絕對不會讓爹丟臉，不會讓人戳你的脊梁骨。」

被女兒一番冷嘲熱諷，白永貴氣得頭疼，「妳趕緊拿上東西滾！」

白小芽再次要起無賴，「爹，我午飯都沒吃就來了，沒力氣，你看要麼我吃了晚飯再走，要麼你讓大哥送我回去。」

李雲秀實在看不下去了，尖聲說道：「不是我說，二姑子這麼做也太過分了，哪有姑子回娘家要東西往婆家拿的，人家都是拿婆家的東西往娘家送，沒見誰這麼不要臉，倒貼婆家的。」

白小芽嘿嘿一笑，「大嫂，妳也是做姑子的，難道妳經常拿我們白家的東西，往妳李家送？」

李雲秀氣得當場紅了眼，「妳！我這不是打個比方嘛！我對咱白家可是沒有半點花花腸子，妳豈能這般汙衊娘家嫂子？」

「這就叫汙衊啊？」白小芽噎了聲，手一攤，無奈道，「爹，大哥，你們可都在，也都親眼看著的，我可沒說大嫂做了什麼，是她自己說向來都是姑子從婆家拿東西往娘家送，我不過順口問了她一句，她倒急得紅了眼。」

白永貴冷冷地看了眼李雲秀，然而對白小芽仍舊沒好臉色，吼道：「行了，妳少說幾句！糧食也拿了，趕緊滾！」

「走就走，那是大哥送我呢，還是爹你送我？」

白永貴哼了聲，扭身回屋，理都不再理她。

白小芽看向白石頭，揚起笑臉，「大哥，勞煩你了。」

李雲秀瞪著眼，氣得肺都要炸了，「二姑子，妳這是什麼意思？妳回來要糧也就罷了，咱家裡人心軟大方，不比那些手緊的人，妳開口要，家裡就給了，可妳還要支使娘家人做東做西，沒見妳這麼……」

白小芽打斷她，「我這不是要，再強調一遍，是借，我這是借，以後要還的。」

李雲秀翻了個白眼，「借也好，要也罷，這都不說了，可妳大哥下午還得去給人蓋房子，妳怎麼就能厚著臉使喚他去送妳，妳這不是成心要累壞他嗎？」

白小芽一臉無辜，「可我一個柔弱的小女子，背著那麼多糧食，路上被人搶了怎

麼辦？」

白石頭看不下去了，「行了，我送二妹，都一個村裡的，江家離我們又不遠。」

李雲秀撇了撇嘴，恨得牙癢癢，卻也只能忍了。

陳桂花沒一會兒便包好了東西出來，她高興的將裝著糧食的麻袋遞給白小芽，白小芽接過來抱在懷裡，沉甸甸的，抱在懷裡真滿足。

聞到灶房傳來的肉香味兒，她使勁嗅了嗅，「娘，您是燉臘排和蹄膀嗎？」

李雲秀瞬間警醒，趕忙催促道：「石頭你下午還要忙，你們別耽擱了，快些上路，這麼大包糧食，可得仔細點。」

白小芽卻沒急著走，朝屋裡喊道：「爹，燉好的臘排給我捎上點唄，正好回去給我婆母他們解個饑，也讓人家覺得你厚道。」

這時候白小芽無比慶幸，書裡的設定非常人性化。

因為開國皇帝是平民出身，在亂世中打出來的天下，那時候遍地屍體，天天都在死人，哪有守孝一說，人吃人都有。

所以開國第二年，皇帝便下了聖旨，明令守孝期間的學子，四十九日內不能去書院、三年不能參加科考；無論官員還是平民，三年內不能與妻妾同房，不能飲酒作樂，不能娶妻嫁女，但肉可以吃。

在皇帝看來，三年不吃肉，會把身體拖垮，不利於國本，民強，國才強。

所以儘管江家還在孝期，但白小芽並無顧忌，厚著臉皮找白永貴要肉吃。

李雲秀氣得都要冒煙了，肚裡狂罵，這個臭不要臉的，怎麼就沒死在地動中呢！

真是老天瞎眼！